

女作家专版

与花说.....郝蕾芳

底色.....杨逸

酱豆、长头发和盐.....于小芙

手足之情.....崔秀梅

与花说

紫吊兰

我本是要去买别的花，结果却连紫吊兰一块儿买了。什么是“别的花”呢？就是除了“紫吊兰”以外的花。

在春、夏、秋三季，我喜欢去早市买花，等到冬天来了，就只能去室内花市了。和花市相比，早市的花更适合家养。

另外我养花，喜欢从秧苗开始，这样便可以看到她的变化。那些花儿都长大了，我们还有什么理由一成不变呢？我们需要和花儿一起成长。

无论花市还是早市，总会时不时地看见紫吊兰。因为太过普通，所以我对她从未动过心思。倒是那一抹紫色，在满目苍翠中显出几分别致。

去年五月的一天，我在早市一次性购得五六盆花。这些花大多不知其名，只是看着顺眼便入了手。在装箱的时候，卖花人指着地上的一盆紫吊兰：这个也拿走吧。

说是一盆紫吊兰，其实只是一些短小的枝叶胡乱地插在泥土中，非但不茂盛，而且可以说是无生机，就连花盆也异常简陋，简陋到周边都有些破损了。

我就犹豫了一下。当我再次把目光投向那盆紫吊兰，我便不忍心拒绝了——那也是一个生命啊！如果我不爱她，不知道她还会不会遇见如我一般爱花的人？

我把那些花一并搬了回来。紫吊兰并没有像其他花一样，受到应有的待见，我想起来就给她浇一次水，但是多数情况下是想不起来。

就这样我和紫吊兰开始共处，日子在我们之间悄然流逝。两个月后的一个早晨，我来到窗前，一缕阳光刚好倾泻下来，把那盆紫吊兰照得流光溢彩。她什么时候变得枝繁叶茂了？

依旧还是那个破损的花盆，但是里面的枝叶挣扎着向上延伸。每一条枝蔓，都在努力地冒着新绿。我随手一拨，叶子的背面是一片沉郁的紫。紫吊兰已经疯长到爆盆了，我竟然一点都不知道。

在我的疏忽中，紫吊兰却没有放弃，她不怨不争，不计较环境，凭着一种“即使被全世界放弃，自己也不能放弃”的固执，成功引起了我的注意。

我给紫吊兰换盆，并让她的枝叶自然下垂，还专门给她配备了一把喷壶，一有时间就给她喷雾。在我的悉心呵护下，紫吊兰越发地长势喜人。

又过了两个月，她的枝条已近半米长了。为了使她畅通无阻，我给紫吊兰买了一个花架。她一坐上去，紫色的枝条就在周围散开。有风的日子，她们随风摇曳。

紫色是浪漫的，也是忧郁的。我不知道紫吊兰的花语，但是她的枝叶又绿又紫，是不是可以象征着“走出困境，迎来生机”呢！紫色更是神秘的，被紫色所环绕的吊兰，每一片叶子都迸发出某种难以言说的力量。

时至今日，那盆紫吊兰依然摆放在那里。我在与不在，她都自顾自地在生长，从来没有停，也就从来没有止。

文竹

在我很小的时候，家里就养过一盆文竹，她放在我写作业的桌子上，我一抬头便能看到了。后来这盆文竹命运如何，早已不记得了。

春天换办公室，有同事送来半盆文竹。怎么是“半盆”呢？因为她的一半已经

被剪掉了，余下的一半郁郁葱葱。同事说文竹是“文雅之竹”，更是“文人之竹”。

在我国古代，文人与竹的确相互成就。造纸术发明之前乃至之后的一段时间，人们是在竹子上写字的。那些竹筒、竹牍，对传承中华文化至关重要。

北方无竹，幸好文竹似竹。她纤细秀丽，常年翠绿。

古人有许多赞竹子的诗句。“未出土时先有节，便凌云去也无心。”它出自宋代诗人徐庭筠的《咏竹》。今日再读，意味更加深远：尚未出土便有气节，达到巅峰却依旧虚心，这就是古人眼中的君子吧？

谦谦君子，虚心有节。所以古人爱竹，包括“唐宋八大家”之一的苏轼，他这样写道：“宁可食无肉，不可居无竹。无肉令人



酱豆、长头发和盐

于小芙

不知不觉，人已过中年，这个年龄的我，看开了很多事，心中多了一份宽容和豁达，不再计较和抱怨，只想过简单平凡的生活，珍惜身边的每一位亲人。

去年春天，得知姐姐患了乳腺癌，我的眼泪瞬间涌了出来，拿电话的手不停地哆嗦，心紧缩成一团。电话那头的姐姐却爽朗地笑着说：“别怕，我都不怕你怕什么？大不了切除了，孩子都二十多岁了，这算啥呀！”即便当时她的笑声是颤抖的，心里想的却是宽慰我。

姐姐对我的意义不同寻常。自从母亲去世后，姐姐就默默接过了照顾我的担子。姐姐在镇上开了一家商店，日常家事的繁重已经让她疲惫不堪，浑身病痛，对于我这个大“包袱”却从无怨言。

我远嫁那台，姐姐千里迢迢来送我，她担心我在婆家受委屈，一定要亲眼看看才放心。我生产的时候，姐姐在长春的医院守护了一个星期，担心我这个“双高”（高位截瘫+高龄）产妇出意外，她紧张焦虑经常失眠。出院后，我直接来到姐姐家坐月子。夜里，只要孩子微微一动，姐姐立刻醒来，飞跑到孩子身边。这二十年里，我大大小小做过五次手术，每一次都是姐姐在身边全程照顾。而我每一次参加活动、学习、开会，在我身后默默推着轮椅的也永远是姐姐。在那种时刻，我在人们关注的焦点里神采飞扬，姐姐躲在我的背影里，羞涩、局促地笑着，对每一双友善的眼睛致以感恩。

无论何时何地，只要我需要，姐姐总会出现在我身边。在我心里，姐姐就像母亲一样重要，我不敢想象失去姐姐会是怎样的痛苦。

去年年底，大哥突发脑溢血紧急送往医院，二哥和姐夫陪同嫂子在医院等待手术。在家里的我，紧张得手足无措，焦急中便把这个坏消息情不自禁地告诉了正在长春做放疗的姐姐。姐姐听后一夜未眠，我们姐妹俩不停地祈祷，因为我们的母亲就是突发脑溢血去世的，我们害怕这次大哥也被无情地带走。最后，大哥经过医生的全力抢救，终于脱离了危险。可是，第二天姐姐因为过度担心大哥，加上一夜未眠，头痛欲裂，险些晕倒。医生看着憔悴的姐姐，责怪她说：“你不要命了吗？你也是个病人啊！”这件事让我自责不已，忽略了姐姐还在康复中。姐姐安慰我说：“我们是一奶同胞，大哥是你的大哥，也是我的大哥啊，你不告诉我，我会生气的！”

失去了双亲，在这个世界上，就剩下我们兄妹血脉相连，我们相互珍惜，害怕失去其中任何一个人。

虽然平时各自为了生活，东奔西走，忙忙碌碌，很少聚在一起，但是在遇到困难时，大家抱团取暖，惺惺相惜，这令我最为感动。很感谢父母留下我们兄妹四人相依为伴，共同抵抗命运的突袭，在漫漫人生长路中相互搀扶前行。

两年前，父亲带着牵挂和不舍离开人世，跟去世十二年的母亲团聚去了。操持完葬礼后，我心力交瘁，看着父亲那张空空的床铺，孤独感油然而生。我不停地流泪，感觉自己成了个孤儿。

父亲走后的两个月里，两个哥哥几乎每天都会来我的小店坐坐，顺手干些杂活，说说闲话。邻居们见了十分不解，纷纷问我，你老爹活着的时候，也没见你两个哥哥天天过来坐啊？我笑而不答，眼中含泪。我知道两个哥哥是在担心我这个残疾妹妹，想让我知道虽然父亲走了，但还有两个哥哥会像父亲一样继续守护着我。

用爱来温暖我，用爱去包容我，这是一件多么幸福的事啊。愿亲情的种子在每位亲人心心里生根发芽！

用爱来温暖我，用爱去包容我，这是一件多么幸福的事啊。愿亲情的种子在每位亲人心心里生根发芽！

用爱来温暖我，用爱去包容我，这是一件多么幸福的事啊。愿亲情的种子在每位亲人心心里生根发芽！

用爱来温暖我，用爱去包容我，这是一件多么幸福的事啊。愿亲情的种子在每位亲人心心里生根发芽！

用爱来温暖我，用爱去包容我，这是一件多么幸福的事啊。愿亲情的种子在每位亲人心心里生根发芽！

用爱来温暖我，用爱去包容我，这是一件多么幸福的事啊。愿亲情的种子在每位亲人心心里生根发芽！

用爱来温暖我，用爱去包容我，这是一件多么幸福的事啊。愿亲情的种子在每位亲人心心里生根发芽！

用爱来温暖我，用爱去包容我，这是一件多么幸福的事啊。愿亲情的种子在每位亲人心心里生根发芽！

底色

杨逸

那个黄昏向我走来的时候，我丝毫没有感觉到不同。它用西斜的太阳带偏了整条巷子的知了，那潮热的歌声无韵无调，却让我记住了，蝉的夏日，是一场跑调的高亢。

住在一楼的我们家，大门朝里面敞开着。铁板灌进了炒菜做饭的蒸汽，四周泛出温暖的锈色。这颜色在我眼中是别致的，和祖母的皱纹一样，被我看作安详的岁月。大门旁边竖着不大的一块匾，白底，写有四个黑字：业余门诊。匾用一块老榆木做成，有着我喜欢的天然粗糙的纹理。

那是1981年，改革开放的第三个年头。父亲想承包医院，被母亲阻止了，为了让妻子逐渐接受自己的观念，父亲决定先把家里变成业余门诊。这个门诊是非营利性的，类似于慈善机构。父亲说，附近邻居、包括拾荒和乞讨的，有个小伤小病也就不用跑去医院了。母亲听到“一概不收费”，马上精神抖擞笑靥如花，只用了一个晚上，便把家里弄出一块医疗角。这个一平方米见方的角落，即便在黑暗中也是肃然白净的。

每到全家人坐在圆桌旁吃晚饭，医疗角便会用屏风围上。我亲手做的纸壳吊牌在屏风上摇晃，上面写着：闲人勿进。

几个月后，那个夏日的黄昏轻轻撩起我家薄薄的门帘，送来一个急需就医的患者。当时除了祖父没在家，其余六口围着地中间的大圆桌，吃着我已经想不起内容的晚饭。

“请问，医生在吗？”问话的是个瘦小的男人，衣衫褴褛，脸色蜡黄。“我就是。”对面的父亲站了起来。他和瘦小男人之间隔着一张圆桌面。我注意到父亲的眼睛睁大了，黑黑的瞳仁像幽深的湖水。

“打扰了，我走错了。”来人突然语无伦次，这真让我不得回身仔细打量着他。他的右胳膊脱了臼一样无力地垂落着，那是一只饱蘸了鲜血的胳膊。就在他站立之处，他的血如同受到蝉鸣的拥簇，顺着地板缝求生一般用力爬着。夕照为这一切镀上金色的边框，那边框也跟随液体一起流淌。

“请留步！”在来人即将迈出大门的一瞬，父亲大步走过来并把他拦住了。父亲说，伤口太大，必须马上处置，语气不容商量。那只血胳膊又返回了屋里。饭菜和碗筷一起静默下来，家里那会儿味道太重了。

这场处置耗时很久，天色擦黑，那只缝了针的胳膊才缠上了洁白的纱布。地上是大量医用脱脂棉、纱布和血迹，父亲送患者的空当，母亲边收拾，边后悔起开这个门诊：“没法过日子了，我得把牌子摘了。”她说得信誓旦旦，却没碰门口的牌匾一下。父亲回来仔细清洗了双手，没坐回饭桌，径直站在了窗前。点着一支烟，他看着远方天地间仅剩的那抹酡红。

父亲不坐回来，晚饭就没法继续吃。这是家里的规矩。可他并没有坐回来的意思，祖母、母亲和我们姐妹三个，只能枯等着。

“你们猜，刚才来的，是何许人也？”一支烟尽，父亲转过身，徐徐问道。他黑黑的瞳仁又一次让我想到幽深的湖水。

“难道是某某？”我灵光乍现一般，脱口而出。“正是他。”父亲说完，小我一岁的妹妹倏地弹了起来，一双脚连跳带蹦，问父亲，为什么不早说？我要打他！爸爸你为什么不打他还要救他？

到妹妹喊累了，屋外的蝉鸣也沉寂了下来，父亲才再次开口了。“命运已经惩罚了他，他已落魄至此。小二，你长大不是要当医生吗？当医生就要救人命，不管谁的命，都要一视同仁。”

妹妹抽泣着，哭了。祖母、母亲和我，也默默淌着泪。

父亲当天救治的，是一个拾荒时被碎玻璃瓶刺穿了胳膊的中年人。十五年前就是这个曾经不可一世的人，打折了我祖父的腿，又在我父亲身上，用烟头烙下一百个疤痕。可是十五年后，命运竟然这样安排了他和我们一家人的重逢。

那个潮热的夏日的傍晚，父亲用夕阳染红的慈悲，为幼小的女儿们，烙上了生命的底色。